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辉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1、如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所述，公司与子公司石家庄瑞凯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凯公司）的少数股东河北佰事达商贸有限公司之间因少数股权收购协议及草铵膦项目权属纠纷，使得公司无法对瑞凯公司的经营采取有效的管理。公司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失去对瑞凯公司的控制，并将对其投资转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本期，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出具了咨询报告，并以此确认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62,426,470.27 元，但因多项审计程序无法实施，会计师无法就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如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所述，公司 2021 年将安道麦辉丰（上海）农业技术有限公司和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各 51%的股权转让给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并确认了股权转让收益。根据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股权交割是在部分条件豁免下完成的。根据《豁免及补充交割条件的协议》（以下简称豁免协议）相关规定，涉及部分产品的恢复生产或整改，资质证照转让或更新以及草铵膦生产线的整改和权属是否清晰。其中尚未完结的其他诉讼事项涉及草铵膦项目，双方就改造方案尚未达成一致，导致公司无法预计草铵膦生产线的改造成本，进而无法就股权转让收益的准确性提供充分、适当的依据。因此，本期会计师仍无法对公司处置安道麦辉丰（上海）农业技术有限公司和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的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除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辉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 辉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永良	张小保	
办公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人民南路 90 号	上海市嘉定区新培路 51 号焦点梦想园	
传真	0515-83516755	0515-83516755	
电话	0515-85055568	021-61257268	
电子信箱	jshuifenggufen@163.com	jshuifenggufen@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生物农资、农资电商、石化仓储供应链及项目投资。

生物农资、农资电商业务主要涵盖生物刺激剂、化学农药制剂等，致力于为终端用户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所涉产品均是高效、低毒、微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产品。“能百旺”、“能健源”系列生物农资产品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11 件，申请 PCT 国际发明专利 6 件（已获得澳大利亚专利授权），在 17 种作物上获得登记，应用范围十分广泛。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与辉丰签订协议，共同在全国推广“能百旺‘两增两好’农技服务项目”。与中农协富硒委、中农硒科协同发展“提质增产富硒集成技术”示范项目，助力绿色农业向功能农业转型升级。农一网立足于成为农资电商领跑者，通过运营体系变革发展 288 板块、通过聚焦终端与活动大力发展电商业务、通过持续服务发展金融板块，通过协同开展国内外供应链业务，整体推进平台化复合转型。壹块硒致力于成为富硒功能食品领导品牌，坚持“壹块西是生活 壹块硒是健康”发展战略，研发生产富硒压片糖果，优选富硒功能农产品于线上平台推广，为实现功能食品标准化、生活化、多元化提供解决方案。

石化仓储供应链业务：辉丰石化仓储物流项目总投资 5 亿元，辉丰石化供应链板块仓储物流项目占地 390 亩，配套有液体库、固体库和气态库，总装机容量 30.8 万立方米，球罐 6 座，内浮顶罐、固定顶罐 21 座，不锈钢储罐 11 座，固体仓储 4 万平方米，储运规模 400 万吨/年。设施达到国内一流水平，管理体系健全、自动化程度高，通过了 HSE（安全、环保、职业健康）审计，是苏北地区重要的油品和化学品原料基地。仓储经营品种主要有液氨、成品油、天然气、液体和固体化学品原料等，已成为苏北地区重要的油品和化学品原料基地，其中液氨进出口贸易已成为仓储经营的重点品种与亮点业务。上海焦点供应链公司紧紧依托辉丰石化仓储基地，聚焦化工中间体及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流程逐步优化，风控管理初步成型，套期保值业务展露头角。

项目投资业务：公司持有安道麦辉丰（江苏）有限公司和安道麦辉丰（上海）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还投资了部分优秀的医药、农药、生物科技等项目，是大丰农村商业银行、杨凌农村商业银行的主要股东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	---------	---------	-----------	---------

总资产	3,268,933,980.20	3,764,024,801.92	-13.15%	4,972,217,45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58,663,035.81	2,411,882,951.96	-18.79%	2,449,448,396.0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267,535,512.07	1,095,481,169.58	-75.58%	1,688,964,80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951,605.22	307,740,641.70	-247.84%	-284,973,23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3,648,348.01	-334,399,149.08	6.21%	-321,886,03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74,850.90	74,254,869.02	-149.53%	247,525,486.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0	-250.00%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0	-250.00%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2%	12.44%	-33.26%	-11.6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4,110,688.79	72,671,030.14	66,265,164.41	64,488,62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56,319.79	-58,379,069.31	-27,839,725.19	-388,689,13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68,792.76	-67,419,694.52	-41,400,260.42	-208,997,18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45,401.98	-37,930,286.56	53,095,407.92	-23,494,570.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2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仲汉根	境内自然人	29.19%	440,032,453.00	361,973,965.00			
苏仕	境内自然	4.94%	74,5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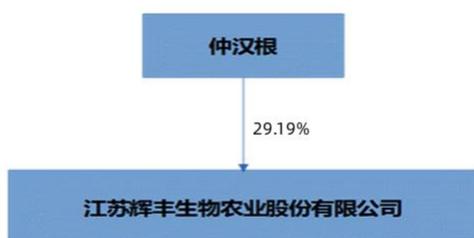
	人					
张宏德	境内自然人	4.82%	72,683,400.00			
张捷	境内自然人	2.83%	42,599,500.00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3%	30,595,320.00			
唐中义	境内自然人	0.84%	12,606,576.00		质押	12,600,000.00
余峰	境内自然人	0.55%	8,322,540.00			
刘军	境内自然人	0.50%	7,569,300.00			
高文新	境内自然人	0.41%	6,189,800.00			
#朱立国	境内自然人	0.41%	6,1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仲汉根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及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年度报告第六节内容。